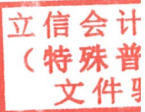


关于对宁波美乐雅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有持续经营
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
告的专项说明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E10273 号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299244G

被 审 计 单 位 名 称： 宁波美乐雅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ZE10273号

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 梁谦海

注 师 编 号： 420003204825

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 邵泽文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1804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关于对宁波美乐雅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目录

页次

●	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1-3
---	-------------------------------------	-----



关于对宁波美乐雅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
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E10273 号

宁波美乐雅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宁波美乐雅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美乐雅”）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E10272 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股转系统公告〔2021〕1007 号）的相关要求，我们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所述，宁波美乐雅 2020 年度、2021 年度连续两年亏损，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15,957.95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 1,103,047.38 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44,220,410.59 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宁波美乐雅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详细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一）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准则第十八条所述事项的披露；（二）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宁波美乐雅 2020 年度、2021 年度连续两年亏损，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15,957.95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 1,103,047.38 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44,220,410.59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宁波美乐雅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因此，我们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意在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注意该事项对理解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三、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不会对宁波美乐雅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2021 年度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造成实质性影响。

四、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宁波美乐雅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宁波美乐雅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且财务报表附注中已对重大不确定性作出了充分披露。基于《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1 号——对财务报表形成审计意见和出具审计报告》的规定，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

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是适当的。

五、使用限制

本专项说明仅供宁波美乐雅为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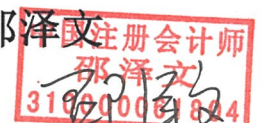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梁谦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邵泽文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12280028

扫描二维码
用手机
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
企业登记、
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营业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此证仅用于
合牌用
印章不能
作为报告
书用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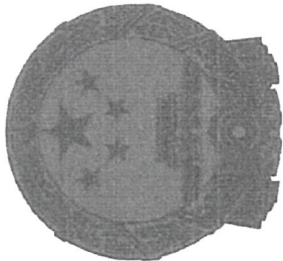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证复印件不能作其他用途使用，不作为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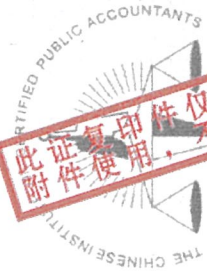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梁谦海
 Full name: 梁谦海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9-08-25
 Date of birth: 1979-08-25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0222197908250000
 Identity card No: 420022219790825000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梁谦海 (420003204825)



2011年已通过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320482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 09 19



日
 d

